项目编号：CAYYCGB2022-4-901

长安医院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长安医院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5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9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1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长安医院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改造项目进行邀请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

长安医院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改造项目

二、项目编号：

CAYYCGB2022-4-901

三、招标项目简介：

因消防工作需要，需要对长安医院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海湾）进行升级改造，现对该项目进行招标。

四、项目资质要求及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应提供2019至2021年度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也可提供2019至2021年度投标人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7、具有履行服务的能力、良好的经营业绩，近三年（2019年至今）具有类似服务业绩（提供不少于3例同等业务的实施案例）；

8、供应商应当具有所投报主要品牌设备（消防设备）的生产、代理或者经销资格，工程施工单位要有相关资质；

以上文件均提供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五、资格预审及领取标书时间

1、资格预审（报名）时间：2022年4月9日起至2022年4月15日止，每天8:00至17:00（节假日除外），各单位将报名资质（上述第四条提到相关文件）提交长安医院采购部进行资格审核。

2、招标文件领取方式：见下文《招标文件》自行下载或见长安医院官方网站（http://www.cacah.com/）。

六、投标文件的提交

1、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17时00分，地点为：西安市长安医院行政办公楼采购部办公室；

2、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照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为：2022年4月21日(周四）14时30分，

2、开标地点为：长安医院行政办公区二楼会议室；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电话：029-86186572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9-86186538

长安医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投标文件份数（实质性要求）	正本1份、副本4份。
2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详见投标人须知“四、投标文件：第4点”
3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标注	详见投标人须知“四、投标文件：第5点”
4	供应商咨询、询问、质疑	供应商询问和质疑由长安医院采购部负责答复。 联 系 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9-86186538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项目。

1.2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招标人享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及标准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2.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招标公告；

（二）投标人须知；

（三）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四）投标文件格式；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封面；

一、投标函；

二、报价表；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四、技术和商务要求偏离表；

五、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七、声明；

八、实施方案及承诺；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2 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可以允许有针对不同解决方案的多个报价，由招标人根据各投标人不同的方案综合评估后选择最终报价。但针对同一个服务和解决方案的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及顺序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投标文件格式

3.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规定要求。

3.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4．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4.3 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表、图及证件可以除外）。

4.4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理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公章。[注：所有要求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4.5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4.6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应装订成册（不能使用订书钉或活页夹装订，不能是散页；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除外）。

4.7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说明：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证明材料的，系指提供原件的影印件。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所在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或复印件为多页但至少有一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的，视为满足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要求。）

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5.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应密封包装（说明：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可单独封装，也可以封装在同一包装内）。

5.2 每一个包装的最外层应标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以及“开标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3 投标文件未密封完好的，招标人应当拒收。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 签订合同

1.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1.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1.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3.合同转包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

4. 补充合同

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　采购内容

（一）设备品牌：海湾

（二）用途：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联动型）

（三）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

二、　服务要求

（一）施工要求：

1、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专项的技术及安全交底。对于国家有规定需持证上岗的施工环节，施工人员须持有符合规定的上岗证件。

2、施工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帽、安全防护手套、工作服。

3、施工中用电要戴绝缘手套，严禁在水中拖拉。

4、施工现场不可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5、施工中做到工完料清，并保持施工场地的清洁。

6、如违反操作规范，导致报警设施、设备损坏，必须立刻购置同类报警设备安装在新址。否则，采购人将在付款扣除有关款项。

（二）服务范围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消防联动控制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全部工作内容。系统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总线、多线盘联动控制系统、消防应急广播系统、消防电话系统、图形显示器系统及备用电源等设备。

（三）技术标准、规范及要求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所带设备、控制等，对国家有改观安全、环保、消防等强制性标准，必须满足其要求。

应遵循的主要现行标准，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201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组件兼容性要求》GB2213-2008;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性能评价》GB/Z24978-2010;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258-96;

《图像监控工程验收规范》GB50348-2004;

以上规范、标准、要求均执行国家最新版本。

（四）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订购技术条件：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订购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火灾报警控制器/消防联动控制器（5808 点）	JB-QT-GST9000H	套	1	
2	总线控制操作盘	GST-LD-SD128H	套	2	
3	直接控制盘	GST-LD-KZ08H	套	7	
4	非标双节琴台柜	LD-FB-1101	台	2	
5	智能电源盘	GST-LD-D06H	台	2	
6	消防控制图形显示装置	GST-QT-GM9200	套	1	
7	联网接口卡	GST-LWK200	块	10	
8	接口卡	GST-NNET-02H	块	1	
9	联网接口卡	GST-LWK5000H-CAN	块	3	
10	消防应急广播设备	GST-XG9000S	台	1	
11	广播功率放大器	GST-GF300WA	台	4	
12	消防电话	TS-GSTN60	台	1	
13	消防电话分机	GSTN60	台	15	
14	智能电源盘	GST-LD-D02	台	3	
15	电池		块	8	
16	JB-HB-GST484H	双回路板	块	2	
17	辅材		批	1	
18	厂家编程调试费		批	1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指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但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相关资料和本章所制格式一致的，评标小组将在评分时予以加分。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 但应当注明。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长安医院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改造项目

投标人名称：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投标函

长安医院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一、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投标报价以《报价表》为准**。

二、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 我方已知晓全部招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相关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四、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天。

五、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六、 我单位联系方式：

地　　址：

传　　真：

邮政编码：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报价	大写：_____圆 小写：_____元
收款方式是否响应：是/否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服务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主要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4.技术和商务要求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第_页 共_页

招标条款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书响应	偏离	说明

声明：

1、除本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招标要求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2、如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只需填写“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要求”即可。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

5.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备注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

1、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投标人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协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代理人在本次磋商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_____天，特此声明。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反面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应与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7.声明

项目名称：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致：长安医院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_____项目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一、我公司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四、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五、我公司为本项目未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六、我公司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近10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七、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8.实施方案及承诺

实施方案与保证承诺。

（由投标人自行编写，格式自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

9.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它资料

注：附相关资料等。